## 关于开展 2020-2021 学年第二学期重修考试 成绩录入工作的通知

## 各二级学院:

本学期重修考试已经结束,现将重修考试成绩录入新教务系统 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- 一、所有重修理论课程考试成绩由阅卷教师录入教务系统,实践课程成绩由考核教师录入教务系统。
- 二、重修考试成绩录入系统权限开放时间: 2021 年 4 月 27 日 9: 00 至 2021 年 5 月 7 日 23: 00。
  - 三、网上录入成绩的操作步骤
  - 1. 登录"城院门户",输入个人账号、密码,点击"新教务"。



2. 点击成绩录入。



3. 点击重修课程(颜色变灰)。

录入	【重修】材料力学	考试	19	材料力学-0016	无
				N <b>《</b>   1 共1页  <b>》</b> N 100 ▼	

4. 点击"确定"按钮。



5. 在"总评成绩"栏录入重修成绩,点击"保存"键。



- 6. 检查成绩无误后按"提交"键(注意一定要点击"提交", 成绩才录入成功)。
- 7. 打印两份原始成绩单并签字交本学院教务秘书,一份学院存档,一份由教务秘书收齐后交到考试中心。
  - 8. 注意事项:
- (1) 所有学生都必须录入成绩并提交。如学生缺考,须备注"缺考"后提交;
- (2) 重修考试无平时成绩,理论课直接录入卷面成绩,实践课直接录入考核成绩。

若在成绩录入过程中发现问题,请及时向各学院教务办或教务 处考试中心提出,以便及时解决。教务处联系人:厉悦,联系电话: 6353086。

湖南城市学院教务处 2021年4月27日